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交通事故损害赔偿指导案例与审判依据>>

13位ISBN编号：9787503686719

10位ISBN编号：7503686715

出版时间：2008-10

出版时间：法律出版社

作者：《交通事故损害赔偿指导案例与审判依据》编写组 编

页数：295

字数：361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前言

我国幅员辽阔、各地经济社会发展不平衡、诉讼纠纷复杂多样、个别地方人民法院存在“同案不同判”等现象。

这些客观情况影响了人民法院的判案质量，更要求我们及时总结审判工作经验、统一司法尺度和裁判标准、规范法官自由裁量权。

为加强审判指导，统一司法标准，最高人民法院几年来做出了大量努力和尝试，并逐渐总结出六种较为有效的方式。

内容概要

最高人民法院加强审判指导，统一司法标准的六种较为有效的方式是：司法解释、审判监督、案例指导、司法政策、领导讲话、会议纪要。

本书即是以上述方式为出发点，汇集最高人民法院、各高级人民法院发布过的指导性案例，通过对同类案由案件的集合、整理，为统一司法标准提供参考。

本书收录的指导性案例，在法律适用中大多存在着一些疑难问题，多为现行法律没有明确规定或是在理解上可能有分歧的。

通过参照既有判例可以引导类似的案件同案同判。

除指导案例外，司法政策、领导讲话、会议纪要等审判依据，在司法领域中也发挥着重要的作用。故本书除收录审判中常用的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外，还分类集结了上述审判政策，为办案人员提供较为全面的政策依据。

书籍目录

上篇 指导案例 案例编号：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指导001 诉讼主体是否适格？
 ——高淳县民政局诉王昌胜等三人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上诉案 案例编号：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指导002 第三者责任强制保险的作用——季宜珍等诉财保海安支公司、穆广进、徐俊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案 案例编号：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指导003 人身损害赔偿案件赔偿费用的确定因素——罗金会等五人诉云南昭通交通运输集团公司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上诉案 案例编号：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指导004 高速公路管理部门违反安全保障义务引发交通事故承担补充赔偿责任——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诉高长林等六人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上诉案 案例编号：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指导005 加害人对被害人死亡时遗留的胎儿有无赔偿责任？
 ——王德钦诉杨德胜、泸州市汽车二队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案 案例编号：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指导006 紧急避险不当的认定——周庆安诉王家元、李淑荣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案 案例编号：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指导007 “当事人意思自治原则”的适用——陆红诉美国联合航空公司国际航空旅客运输损害赔偿纠纷案 案例编号：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参考001 交通队无法认定事故责任时应如何确定当事人的赔偿责任——王敏秀等诉徐龙等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案 案例编号：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参考002 共同侵权行为责任判定——马某某诉刘某某等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案 案例编号：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参考003 车辆出借人无过错不应当承担事故赔偿责任——李某某、张某某诉张某某、李某某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上诉案 案例编号：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参考004 帮醉酒车主开车造成交通事故的，应与车主承担连带责任——张自丰诉冯团伟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案 案例编号：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参考005 交通事故中当事人无接触的情况下如何定责——国晓魁诉陈七弟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案 案例编号：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参考006 行人违反交规机动车一方采取必要措施的应减轻其赔偿责任——吴军发、吴明等诉刘寰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上诉案 案例编号：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参考007 铁路交通事故人身损害赔偿中无过错原则之适用——刘水保等诉北京奥来美园林绿化中心等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案 案例编号：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参考008 交通事故中机动车无责时的赔偿比例负担——毋思明等人诉北京新月联合汽车有限公司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上诉案 案例编号：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参考009 过错与承责比例的关系——牛某等诉刘某某、闫某某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案 案例编号：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参考010 受害人起诉机动车方判决生效后能否另行起诉保险公司要求赔偿——李某、侯某诉某保险公司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上诉案 案例编号：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参考011 过失相抵原则在交通事故损害赔偿中的适用——徐密珍等诉戴伟、张村宝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案 案例编号：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参考012 交通事故责任者应按照其过错比例承担相应赔偿责任——扬某诉张某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上诉案 案例编号：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参考013 加害方要赔偿受害方因事故产生的损失——易某某诉北京某某商贸有限公司等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上诉案 案例编号：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参考014 建筑物管理瑕疵导致交通事故侵权责任分析——黄A等诉北京市某某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案 案例编号：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参考015 路面毁坏致交通事故的责任承担——闻某某、王某某诉北京市公路局 酒后搭车摔下死亡责任的认定——何某诉王某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案 案例编号：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参考019 交通事故违约责任与侵权责任竞合案件的法律适用——张某诉公交总公司二公司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案 案例编号：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参考020 道路交通事故中对搭乘人损害的赔偿责任认定——侯某诉齐某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案 案例编号：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参考021 交通事故中共同侵权行为的认定及相关利害关系人的责任承担——袁守忠等诉北京市高丽营毛织厂等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上诉案 案例编号：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参考022 铁路交通事故中无过错责任原则的适用——杨涛诉北京市地钞运营有限公司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上诉案

下篇 审判依据 一、法律法规规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7.12.29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2004.4.30） 交通事故处理程序规定（2004.4.30）
 道路交通事故受伤人员伤残评定（2002.3.11）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节录）（2004.4.30）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条例（2006.3.20） 二、司法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人

身损害赔偿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3.12.26)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确定民事侵权精神损害赔偿若干问题的解释(2001.3.8)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交通事故中的财产损失是否包括被损车辆停运损失问题的批复(1999.1.26)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被盗机动车辆肇事后由谁承担损害赔偿责任问题的批复(1999.6.18)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交通肇事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0.11.25)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购买人使用分期付款购买的车辆从事运输因交通事故造成他人财产损失保留车辆所有权的出卖方不应承担民事责任的批复(2000.12.1)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连环购车未办理过户手续原车主是否对机动车发生交通事故致人损害承担责任的复函(2001.12.31) 最高人民法院民一庭关于经营居住地在城镇的农村居民因交通事故伤亡如何计算赔偿费用的复函(2006.4.3) 三、司法审判政策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关于部分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案件的受案与审理应以北京市公安局下属各分、县局为被告的通知(2003.5.14) 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案件若干问题的解释(2005.3.24)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一)(2005.2.24)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广东省公安厅关于处理道路交通事故案件若干具体问题的意见(1996.7.13)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广东省公安厅关于处理道路交通事故案件若干具体问题的补充意见(2001.2.20)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广东省公安厅关于《道路交通安全法》施行后处理道路交通事故案件若干问题的意见(2004.12.17) 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6.10.18) 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案件若干问题的解释 四、领导讲话、答记者问 国务院法制办、保监会负责人就《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条例》答记者问(2006.3.28) 国务院法制办、铁道部负责人就《铁路交通事故应急救援和调查处理条例》答记者问 五、会议纪要、调研报告 深圳市法院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案件研讨会纪要 部分省市民事审判工作座谈会综述 关于铁路旅客人身损害赔偿案件审理情况的调查报告

章节摘录

二、审理结果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认为：本案是涉外旅客运输合同纠纷与侵权纠纷的竞合。

（一）关于本案的法律适用双方当事人对本案应适用的法律，一致的选择是《华沙公约》。

《合同法》第126条规定：“涉外合同的当事人可以选择处理合同争议所适用的法律，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涉外合同的当事人没有选择的，适用与合同有最密切联系的国家的法律。

”这是我国法律在涉外案件法律适用方面对“当事人意思自治”原则的体现，这已成为当今各国处理民商事法律关系的重要原则。

“当事人意思自治”原则是相对的、有限制的。

世界各国立法都对“当事人意思自治”原则有一定程度的限制，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一是当事人所选择的法律必须是与当事人或合同有实质性联系；二是当事人选择的法律不违反公共秩序；三是当事人选择的法律不违反强制性规定。

当事人必须在不违反法律强制性规定的前提下，选择与他们本身或者与他们之间的合同有实质联系的法律。

《民法通则》第142条第2款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缔结或者参加的国际条约同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民事法律有不同规定的，适用国际条约的规定，但中华人民共和国声明保留的条款除外。

”第3款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缔结或者参加的国际条约没有规定的，可以适用国际惯例。

”由此可见，先国际条约，再国内法，再国际惯例，是我国法律对涉外民事案件法律适用顺序作出的强制性规定。

当事人在协议选择涉外民事案件适用的法律时，必须符合这个规定。

编辑推荐

《交通事故损害赔偿指导案例与审判依据》指导案例，通过公布最高人民法院及各省市人民法院审理的，典型案例，指导同案、类案的审判。

统一法律适用和裁判标准。

减少“同案不同判”的情形，提高裁判结果的公信度司法解释，最实用、最常用的审判依据司法政策，人民法院根据国家政策，结合法院工作实际制定的工作方针、工作重点及一个时期的审判工作方向，是国家政策在司法领域的具体体现领导讲话，答记者问，权威解读相关法律政策会议纪要，记载、传达重要审判工作会议的情况和议定事项。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 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